

# 岑溪市大业镇中心小学 校园文化美化服务协议

采购方（甲方）：岑溪市大业镇中心小学

供货方（乙方）：岑溪市北海花木盆景店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、本着诚信原则就苗木采购内容达成如下协议：

1、 甲方需向乙方采购花卉等货物，具体品种及费用如下表：

序号	品种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黄花风铃	株	1	850	¥850.00
2	橙钟花	株	3	200	¥600.00
3	福建茶球	株	11	280	¥3,080.00
4	红花檵木	株	80	25	¥2,000.00
5	九里香	株	50	20	¥1,000.00
6	朱蕉	丛	80	35	¥2,800.00
7	木绣球	株	70	25	¥1,750.00
8	清香木	株	113	30	¥3,390.00
9	比利时杜鹃	株	60	23	¥1,380.00
10	毛杜鹃	株	40	12	¥480.00
11	叶牡丹	株	40	12	¥480.00
12	围栏	块	26	80	¥2,080.00
13	竹子	条	31	6	¥186.00
14	平整人工	工	12	200	¥2,400.00
15	幸福树	盆	2	250	¥500.00
16	黄金叶球	株	2	100	¥200.00

17	红掌拼盆	盆	2	250	¥500.00
18	石斛兰拼盆	盆	2	250	¥500.00
19	平安树	盆	2	250	¥500.00
20	扎带	包	2	30	¥60.00
21	草皮	m <sup>2</sup>	30	25	¥750.00
合计：					¥25486.00



## 2、服务性收费：

乙方负责甲方指定校园区域内所有花草（包括但不限于草坪、灌木、花卉、乔木周边花草等）的定时清理、除草、施肥服务，具体范围如下：

**清理范围：**校园内花草区域的枯枝、落叶、杂草、垃圾（包括白色垃圾、碎石、杂物等），确保花草生长环境无杂物堆积，不影响花草正常生长及校园美观。

**除草范围：**清除花草区域内所有杂草（包括多年生杂草、一年生杂草、藤蔓类杂草等），除草时需保护花草根系，避免损伤原有花草，除草后及时清理杂草残体，集中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。

**施肥范围：**根据不同花草的生长习性、季节特点，对校园内所有花草进行科学施肥，选用符合国家环保标准、无异味、无残留的优质肥料，确保施肥均匀、适量，促进花草生长，提升绿化效果。

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止。合同期满前 30 日，甲乙双方可协商续约事宜，如双方均同意续约，应另行签订书面合同；如一方不同意续约，应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，合同期满后自动终止。

服务总费用为人民币 12000 元（大写：壹万贰仟元整），该费用已包含乙方提供服务所需的人工、肥料、工具、运输、垃圾清运等一切相关费用，

甲方无需额外支付其他费用（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）。

3. 本协议合计费用为人民币 37486 元（大写：叁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）。

4. 在乙方将花卉等运送到约定地点后，经甲方验收合格，视为乙方履行了交付义务。

5. 在供货期间所产生的款项，按乙方提供的采购清单进行结算，甲方确认无误后一次性转账结清款项。

6. 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另行协商。

7. 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8.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岑溪市大业镇中心小学

授权代表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甲方（盖章）： 岑溪北海花木盆景店

授权代表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

账号：20317101040008280

日期： 年 月 日